

中色大冶冶炼厂稀贵车间银转炉烟气处理系统排气筒（成套供货及安装）采购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色大冶冶炼厂稀贵车间银转炉烟气处理系统排气筒（成套供货及安装）项目招标，招标人为大冶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自有资金，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中色大冶冶炼厂稀贵车间银转炉烟气处理系统排气筒（成套供货及安装）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招标编号：DYYS2023-ZB137 二次）。

2. 项目概况

冶炼厂稀贵车间银转炉烟气处理系统采用表冷+布袋收尘器处理银转炉烟气，处理后烟气经排气筒达标排放，设计风量31000m³/h。为满足环保和生产的要求，需要对排气筒进行更新。

★3. 招标范围

3.1 供货范围

(1) 套筒自立式钢烟囱1台（套），详见下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排气筒	1、排气筒形式：自立式，带破风圈和防雷装置 2、排气筒口径及高度：d=800mm、H=30m 3、材质：外壳碳钢；内筒：2205 不锈钢，厚度≥3mm 4、取样孔：人工取样孔2个，规格DN100，含短接管；在线监测设备取样孔3个，DN65 1个，DN100 2个，含短接管，安装位置≥16m 5、旋转爬梯及检测平台材质：	套	1	含设备成套供货、安装调试，不包括土建施工，但需提供范围内的土建条件图。

		碳钢 Q235B；高度，根据取样孔设置；安装方式，钢平台与烟囱外壳之间采用螺栓连接固定 6、防雷接地装置：参图集 08SG213 7、底部排水管及清灰门：1套 8、三通口 2 个，Q235B，D=φ 620*8			
--	--	--	--	--	--

(2) 排气筒工作环境：室外配置，潮湿，含少量硫酸雾等酸性腐蚀性气体，温度 5~45℃，相对湿度≤90%。

(3) 烟气主要成分：颗粒物 $\leq 7.74\text{mg}/\text{Nm}^3$ ；SO₂ $\leq 20\text{mg}/\text{Nm}^3$ ；Cl $\leq 1\text{mg}/\text{Nm}^3$ ；As $\leq 0.15\text{mg}/\text{Nm}^3$ ；Pb $\leq 0.516\text{mg}/\text{Nm}^3$ ；入口温度：90~110℃。

(4) 订货条件及条件图见附件（仅供参考）。

根据条件图，对排气筒进行设计、制造、安装和调试；设计和制造满足技术文件的供货要求和国家标准规范。该合同含设备成套供货、安装调试；不包括土建施工，但需提供范围内的土建条件图。

3.2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到货，安装、调试不超过 10 天；总体要求：2023 年 5 月 20 日前具备投入运行条件。

交货地点：黄石市黄金山开发区大棋路 364 号大冶有色稀贵工业园

3.3 其他要求：

(1) 标的物（包括制造、包装、运输、装卸、保管、保险、13%增值税以及安装、调试等其它应由中标方承担的工作等）；

(2) 提供随机易损件及保修范围说明，含随机工具及易损件，必要的用于安装、调试、维护和检修专用工具；

(3) 提供所有图纸、资料文件及电子文档。设备主要技术性能、规格型号、材质、外形尺寸图、接口尺寸、重量（最大起重单件重量单独说明）、土建基础条件图（包括各处预埋件零件图）；设备详细图纸、安装及使用说明书、操作维护手册、

产品检验报告、产品合格证等。以上图纸资料需要 CAD2004 dwg 电子可编辑文档。

(4) 所需标的物必须符合相关标准及规范（包括但不限于国家、行业及地方标准。）。

(5) 中标人需提供项目货到 18 个月或运行 12 个月质保服务，如果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质保服务期限顺延。

(6) 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前如需要可到招标方现场了解实际工况。

★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及提供以下证明资料）：

(1) 资质要求：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如果三证合一只需要提供营业执照），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财务要求：资金财务状况良好，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 2020 年或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3) 业绩要求：须具有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日至少一份标的物或类似标的物的供货业绩（以合同或发票为准）；

(4) 信誉要求：\。

(5) 能签订《公司供应商承诺书》、《质量及供货承诺书》的。

(6) 其他要求：

a 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包含对制造商的资质要求及业绩要求，并提供品牌方的授权委托书。

b 具有有效的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许可证，能提供所供设备的制造厂家相关检验合格证明。

4.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3 本次招标的标的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技术参数要求。所选用的材料符合相关国家标准。

4.4 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4.5 不满足招标文件中加注★的条款，或已注明为实质性要求的条款，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年 4月 21日 17时至 2023年 4月 28日 17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cnmc.com.cn/>)（以下简称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200 元，售后不退。

请投标人将标书费公对公汇付至指定账户（汇付时请注明本项目招标编号）：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东方支行

开户行行号：103522015518

账号：17155101040003336

名称：大冶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汇付后将标书费电子回单上传至平台等待审核即可。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年 5月 4日 14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7. 开标时间、地点

7.1 开标时间：2023年5月4日14时00分

7.2 开标地点：平台线上开标

投标人不用到现场，但仍需在线参加开标过程。在开标时间前，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会开启远程开标大厅，投标人须登录投标管家（登录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cnmc.com.cn/>），页面右方下载中心下载投标管家）点击“在线签到”。开标时间则截止签到，招标人开启远程解密，投标人在投标管家中点击“一键解密”解密标书，系统开始唱标。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cnmc.com.cn/>）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大冶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黄石市新下陆

邮 编：435005

联系人：刘志中

电 话：15997130710

招标机构：大冶有色集团招标采购监督管理部

地 址：湖北省黄石市下陆区下陆大道 18 号

联系人：胡洁

电 话：0714-5398639

邮 编：435005

电子邮件：1436404863@qq.com

平台运营方（平台使用技术问题解答）咨询热线 400-0809-508

中招互连 400-6664-230

2023 年 4 月 21 日

附件：确认通知

应标确认书

招标编号：

开票信息(开具标书费发票依据)	
应标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电话	
税号	
开户行	
账号	
投标保证金退款信息	
开户行	
账号	
通讯信息（标书费发票邮寄地址）	
联系人	
移动电话	
Email	
发票邮寄地址	
邮政编码	

承诺：我公司决定参加此次投标，并购买招标文件。

注:表格中开票信息（6项）请务必按照贵司税务开票系统认真填写!

本表格请回复加盖公章、财务章的彩色扫描版本及 word 可编辑版本。

单位（盖章）：

法人/委托人：

日期：